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交通法规汇编

1999

人民交通出版社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交 通 法 规 汇 编

Jiaotong Fagui Huibian

1999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部 编

人 民 交 通 出 版 社

2000·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C I P)数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法规汇编 /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部编. — 北京: 人民交通出版社, 2000. 5
ISBN 7-114-03615-9

I. 中... II. 中... III. 交通法-法规-汇编-中国-1999 IV. D922.14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0) 第 23447 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法规汇编(1999)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部编

责任校对: 张捷 责任印制: 张凯

人民交通出版社出版发行

(100013 北京和平里东街 10 号 010 64216602)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北京鑫正大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18.5 字数: 497 千

2000 年 4 月 第 1 版

2000 年 4 月 第 1 版 第 1 次印刷

印数: 0001—3000 册 定价: 60.00 元

ISBN 7-114-03615-9

U · 02612

编辑说明

一、本汇编是国家出版的交通专业性法律、法规、规章汇编正式版本。

二、本汇编每年出版一册。本年册收集了 1999 年发布的交通和与交通有关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共 89 件。

三、本年册收集的内容包括:本年度内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修改的交通法律;国务院、国务院办公厅印发、转发的交通规范性文件;交通部发布和交通部与有关部门联合发布的交通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解释等;部分地方交通法规、规章;部分与交通有关的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规章等;1999 年废止的交通规章目录。

四、本年册的内容,按下列分类顺序编排:规划统计、公路建设养护、水运工程、道路运输、水路运输、运价规费、安全监督、救捞通信、环境保护、财务审计、行风建设、综合、其他、附录。

交通部
2000 年 1 月

目 录

规 划 统 计

关于制发统计报表和发布统计资料的暂行规定

交通部 交规划发[1999]23号 1999.1.14 3

公路建设养护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的决定

1999年10月31日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二十五号

公布 9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

1997年7月3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过,根据1999年10月31日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的决定》修正 10

公路工程质量管理办法

交通部 交公路发[1999]90号 1999.2.24 26

公路工程行业标准管理办法

交通部 交公路发[1999]426号 1999.8.19 39

关于对《公路水运工程监理单位资质管理暂行规定》的补充规定

交通部 交公路发[1999]64号 1999.2.3 54

关于清理整顿有偿转让公路收费权工作的实施方案(试行)

交通部 交财发[1999]579号 1999.11.3 56

关于进一步做好公路建设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

交通部 交公路发[1999]639号 1999.11.29	62
黑龙江省公路条例	

1999年4月15日黑龙江省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 会第九次会议通过,1999年4月15日黑龙江省第九届人民 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第21号公布	64
--	----

湖北省公路路政管理条例

1999年1月22日湖北省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七次会议通过,1999年1月22日湖北省人民代表大会常 务委员会公告公布	74
---	----

水运工程

水运工程施工监理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试行)

交通部 交水发[1999]6号 1999.1.5	83
关于加强水运工程项目质量管理的通知	

交通部 交水发[1999]26号 1999.1.13	92
关于修改《沿海港口工程初步设计文件编制规定》的通知	

交通部 交水发[1999]175号 1999.4.15	96
-----------------------------------	----

道路运输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建设部、交通部等部门关于清理整顿城市出租 汽车等公共客运交通意见的通知

国务院办公厅 国办发[1999]94号 1999.11.23	101
中华人民共和国营业性道路运输机动车准驾证管理规定	

交通部令 1999年第2号 1999.7.5	108
关于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营业性道路运输机动车准驾证 管理规定》的通知	

交通部 交公路发[1999]377号 1999.7.19	119
道路运输服务质量投诉管理规定	

交通部 交公路发[1999]535号 1999.10.11	123
-------------------------------------	-----

汽车货物运输规则

- 交通部令 1999 年第 5 号 1999.11.15 130
- 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货物运输安全管理的通知
- 交通部 交公路发[1999]278 号 1999.6.7 155
- 青海省道路运输管理条例
- 1999 年 5 月 21 日青海省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八次会议通过,1999 年 5 月 21 日青海省人民代表大会常
务委员会公告第十四号公布 157
- 上海市货运出租汽车运输管理暂行规定
- 上海市人民政府令第 69 号 1999.7.7 167

水路运输

- 关于明确生漆等危险货物在国内水路运输中可按普通货物运输
的通知
- 交通部 交水发[1999]8 号 1999.1.6 175
- 关于国内水路运输危险货物包装检验机构资格认可的通知
- 交通部 交水发[1999]22 号 1999.1.14 176
- 关于进一步加强水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和监督工作的通知
- 交通部 交水发[1999]674 号 1999.12.14 178
- 关于加强化学危险物品管理的通知
-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公安部、交通部、国
家质量技术监督局 环发[1999]296 号 1999.12.29 ... 180
- 关于在外贸运输中认真履行《关于禁止发展、生产、储存和使用
化学武器及销毁此种武器的公约》的通知
- 交通部 交水发[1999]373 号 1999.7.19 183
- 关于加强国际船舶代理业和国际集装箱班轮运输市场管理的通知
- 交通部 交水发[1999]119 号 1999.3.12 185
- 关于加强和完善境外航商常驻代表机构和外商投资船务公司办
事机构监督管理的通知
- 交通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交水发[1999]534 号 1999.

10.10	187
关于加强国内成品油运输市场管理的通知	
交通部 交水发[1999]260号 1999.6.2	189
关于认真做好运输船舶境外加油工作的紧急通知	
交通部、海关总署 交水发[1999]387号 1999.7.22 ...	191
海关总署、外经贸部、交通部关于加强出口运输舱单管理的通知	
海关总署、外经贸部、交通部 署监[1999]24号	
1999.1.6	192
关于澳门回归后内地与澳门、香港航线有关航运管理问题的通知	
交通部 交水发[1999]683号 1999.12.15	194
关于进一步加强客滚码头安全生产的通知	
交通部 交水发[1999]723号 1999.12.27	196
关于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水路运输管理条例》和《水路运输管理 条例实施细则》有关规定解释的函	
交通部 交函水[1999]286号 1999.10.8	198
广西壮族自治区水路运输管理条例	
1999年7月30日广西壮族自治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 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通过,1999年7月30日广西壮族自 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九届第十四号公布	199

运 价 规 费

关于加强养路费等交通规费征收工作的紧急通知	
交通部、财政部 交公路发[1999]4号 1998.12.30	211
关于切实做好公路养路费等交通规费征收工作的通知	
交通部、财政部 交公路发[1999]236号 1999.5.22 ...	213
关于对跨河桥梁桥区河段航行标志设置及维护管理费用等有关 问题意见的函	
交通部 交函水[1999]326号 1999.11.10	215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部港口收费规则(外贸部分)》解释	
交通部 交水发[1999]195号 1999.4.29	217

安全监督

关于明确硅铁等危险货物在国际海运中有关要求的通知	
交通部 交海发[1999]154号 1999.4.7	235
关于执行《国际海运危险货物规则》第29套修正案的通知	
交通部 交海发[1999]194号 1999.4.29	237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转发交通部水上安全监督管理体制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	
国务院办公厅 国办发[1999]54号 1999.6.5	238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交通部直属海事机构设置方案的通知	
国务院办公厅 国办发[1999]90号 1999.10.27	243
关于部属海(水)监局等单位划归部海事局管理和部海事局与有关司局职责分工问题的通知	
交通部 交人劳发[1999]382号 1999.7.20	247
关于规范地方水上安全监督机构名称的通知	
交通部 交海发[1999]673号 1999.12.14	251
关于中国船级社主要职责、机构设置和人员编制的通知	
交通部 交人劳发[1999]400号 1999.8.4	252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上水下施工作业通航安全管理规定	
交通部令1999年第4号 1999.10.8	259
三峡工程明渠汛期航流量暂行规定	
交通部 交海发[1999]242号 1999.5.27	275
三峡工程明渠汛期通航船舶及其辅助船舶检验规定	
交通部 交海发[1999]279号 1999.6.7	278
因公临时随船人员申办海员证管理规定	
交通部 交海发[1999]704号 1999.12.21	283
关于国际海事组织《1974年国际海上人命安全公约》1997年6月修正案生效的通知	
交通部 交国际发[1999]248号 1999.5.25	288

关于国际海事组织《1974 年国际海上人命安全公约》1997 年 11 月修正案生效的通知	
交通部 交国际发[1999]239 号 1999.5.26	291
关于国际海事组织《1974 年国际海上人命安全公约》1988 年议定书和《1966 年国际船舶载重线公约》1988 年议定书生效的通知	
交通部 交国际发[1999]742 号 1999.12.30	298

救 捞 通 信

沉船沉物打捞单位资质管理规定	
交通部 交体法发[1999]3 号 1998.12.31	303
关于实施《沉船沉物打捞单位资质管理规定》有关事项的通知	
交通部 交救发[1999]102 号 1999.3.1	312
中华人民共和国潜水员管理办法	
交通部令 1999 年第 3 号 1999.8.27	316
关于国际海事组织《1979 年国际海上搜寻和救助公约》1998 年修正案生效的通知	
交通部 交国际发[1999]575 号 1999.11.2	322
交通通信管理规则	
交通部令 1999 年第 1 号 1999.6.9	334
长江机动船舶安全通信进网登记管理办法	338

环 境 保 护

关于国际海事组织《73/78 防污公约》1997 年 9 月修正案生效的通知	
交通部 交国际发[1999]21 号 1999.1.13	343
关于《〈1969 年国际油污损害民事责任公约〉1992 年议定书》对我国生效的通知	
交通部 交国际发[1999]465 号 1999.9.6	347

财 务 审 计

国务院关于收费公路项目贷款担保问题的批复

国务院 国函[1999]28号 1999.4.26 365

交通部科技、教育、人才专项补助经费财务管理办法

交通部 交财发[1999]11号 1999.1.8 366

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交通港航公安系统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的通知

交通部 交公安发[1999]651号 1999.12.7 372

附：关于交通港航公安系统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

财政部 财经字[1999]903号 1999.11.5 375

行 风 建 设

关于认真做好公路收费站点清理整顿的通知

交通部 交公路发[1999]9号 1999.1.7 379

关于禁止在水路上乱设站乱收费乱罚款的通知

交通部、公安部、国务院纠正行业不正之风办公室 交水发[1999]357号 1999.7.12 384

加强交通行政执法队伍建设的意见

交通部 交体法发[1999]549号 1999.10.20 387

综 合

交通部重点实验室认定办法

交通部 交科教发[1999]25号 1999.1.12 399

交通部社会团体管理暂行办法

交通部 交人劳发[1999]342号 1999.7.5 403

关于转发《国务院关于国土资源部〈报国务院批准的建设用地审查办法〉的批复》的通知

交通部 交公路发[1999]709号 1999.12.22 412

附:报国务院批准的建设用地审查办法	
国务院 国函[1999]131号 1999.10.22	413
关于调整交通部基本建设质量监督总站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 人员编制的通知	
交通部 交人劳发[1999]406号 1999.8.9	417
关于加强海上治安防范维护航行船舶安全的通知	
交通部、公安部、海关总署 交公安发[1999]504号 1999.9.14	419
关于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的通知	
交通部 交体法发[1999]314号 1999.6.23	422

其 他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1999年3月15日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通 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十五号公布	429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	

1999年4月29日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 九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十六号公布 ...	483
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独资企业法	

1999年8月30日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 十一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二十号 公布	494
---	-----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

1999年8月30日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 十一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二十一号 公布	501
--	-----

国务院关于扩大外商投资企业从事能源交通基础设施项目税收 优惠规定适用范围的通知

国务院 国发[1999]13号 1999.7.2	51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基础设施工程质量管理的通知	

国务院办公厅 国办发[1999]16号 1999.2.13	514
土地利用年度计划管理办法	
国土资源部令第2号 1999.3.2	521
建设用地审查报批管理办法	
国土资源部令第3号 1999.3.2	524
关于工程设计与工程监理有关问题的通知	
建设部 建设[1999]254号 1999.10.19	530
工程建设若干违法违纪行为处罚办法	
建设部、监察部令第68号 1999.3.3	532
机动车修理业、报废机动车回收业治安管理办法	
公安部令第38号 1999.3.25	542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分类管理名录(试行)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环发[1999]99号 1999.4.19	547
行政事业性收费和罚没收入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的若干规定	
财政部、监察部、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审计署、	
中国人民银行 财综字[1999]87号 1999.6.14	553
行政事业单位预算外资金银行帐户管理的规定	
财政部、监察部、中国人民银行 财综字[1999]88号	
1999.6.11	557
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依法行政的决定	
国务院 国发[1999]23号 1999.11.8	560
国务院关于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的通知	
国务院 国发[1999]10号 1999.5.6	565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行政法规解释权限和程序问题的通知	
国务院办公厅 国办发[1999]43号 1999.5.10	570

附 录

1999年废止的交通规章目录.....	575
---------------------	-----

规划统计

关于制发统计报表和发布 统计资料的暂行规定

(1999 年 1 月 14 日交通部交规划发[1999]23 号文印发)

第一条 为加强制发统计报表和发布统计资料的管理,防止滥发统计报表增加基层工作负担、随意发布统计资料造成数出多门及泄密现象的发生,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实施细则》,结合交通系统情况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 综合规划司是交通统计工作的主管部门,归口管理各类统计报表和统计资料。

第三条 统计报表管理的任务是:贯彻执行国家统计局制定的统计报表管理的有关规定,审查和清理各部门制发、修订和补充的各类统计报表,制止未经批准或已废止但仍在执行的统计报表。

第四条 统计报表是以一定的原始记录为基础,按统一的表式、统一的指标、统一的报送时间和报送程序,自下而上提供统计资料的一种形式。

第五条 制发统计报表,不论是定期性的或一次性的(包括类似统计报表的调查提纲),都必须纳入本规定管理。

第六条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私自接受境内、外机构的邀请组织统计调查,调查计划实施和成果资料提供必须经统计主管和保密部门审批。

第七条 制发统计报表要体现必要性、可行性、科学性,应该做到:

一、简明扼要,不重复、矛盾。

二、严格控制发往基层单位的全面定期统计报表。凡能通过抽样调查、重点调查和一次性调查解决的,不搞全面的和经常性的

统计调查。

三、凡年报可以满足需要的,不搞月、季报;凡可三五年统计一次的,不搞年报。

四、凡可以从有关部门搜集到资料的,或者可用现有资料加工整理的,不再向基层单位制发统计报表。

五、有详细的调查方案,明确调查目的、调查方法、统计范围、分类目录、指标解释、计算方法、编报单位、完成期限、受表机关等。

六、调查内容涉密的,要按有关保密规定确定密级,并在报表传输和数据处理时采取保密措施。

第八条 统计报表的制发权限及审批程序:

一、交通全行业性的综合统计报表,由交通统计主管部门制订。调查对象属于交通系统内的,由交通部领导审批下发;调查对象包括非交通系统的,报国家统计局审批。

二、业务统计报表由各业务部门根据需要制定。各业务部门制订的专业统计报表,必须由交通统计主管部门统一审查、统编编号。发往交通系统内的统计报表,经交通统计主管部门审核后下发;发往非交通系统的统计报表,经交通统计主管部门审核后,报国家统计局审批。

第九条 经批准或备案的统计报表,必须在报表的右上角标明制表机关、批准机关或备案机构以及批准文号,以便进行管理和监督。未经批准的统计报表,各基层单位可根据《统计法》拒绝填报,并检举揭发。

第十条 各部门制发的一次性或临时性统计调查报表,由交通统计主管部门统编临时调查表号,报表在调查结束后即作废,各部门不得要求填报单位作为报表制度继续执行。

第十一条 交通全行业性的综合统计资料管理工作,由交通统计部门负责。各业务部门的统计资料,须报送统计部门一份,以保证资料的完整性。各种业务统计资料由各业务部门指定专人管理。

第十二条 对外提供和发表的统计资料,一律以统计部门的